

韶关市曲江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曲发改投〔2020〕35号

关于曲江区原减速机厂家属区改造项目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

韶关市曲江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代建中心：

报来《关于韶关市曲江区原减速机厂家属区改造项目立项的申请》及有关资料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为优化人居环境、完善城市功能及建设用地结构布局而进行的城市“三旧”改造，保障城市建设发展需求，改善城乡人居环境，推进曲江区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。根据区政府有关文件精神，同意实施韶关市曲江区原减速机厂家属区改造项目（投资项目统一代码为：2020-440205-47-01-094819）。

二、建设地点：韶关市曲江区建设北路西侧，环山北路南侧。

三、项目建设规模与内容：拟建设3栋高层建筑及裙楼与附属配套工程，住房约238套，总建筑面积约45402.53平方米。建设内容包括：土建装修、小区内庭院居民健身设施场地、电气照明、给排水系统、消防、通风、绿化及场地硬底化等配套工程。

四、项目总投资估算17107.99万元。其中建安工程费用14639.59万元、工程建设其他费用1653.73万元、工程预备费

814.67 万元；建设资金由区财政统筹解决。

五、工程招标投标工作严格按照核准的方式和范围开展。（详见附件）

六、请你单位按照此批准估算总投资，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机构进行限额设计，并将初步设计概算送我局审核。

七、项目批复的相关文件是：韶关市曲江区自然资源局出具的《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》（用字第 440205202000001 号）。

八、请你单位在项目开工建设前，依据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办理规划许可、土地使用、资源利用、安全生产、环境影响评价等相关手续。

附件：曲江区工程招标核准意见书曲发改招核[2020]24 号



抄送：区政府办、财政局、住建管理局、自然资源局

韶关市曲江区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

2020 年 11 月 3 日印发

曲江区工程招标核准意见书

建设工程名称:原减速机厂家属区改造项目

建设单位: 韶关市曲江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代建中心

	招标范围		招标组织形式		招标方式		不采用 公开招标 方式	招标估算 (万元)
	全部 招标	部分 招标	自行 招标	委托 招标	公开 招标	邀请 招标		
勘 察							核准	
设 计							核准	
建筑工程	核准			核准	核准			
安装工程	核准			核准	核准			
监 理	核准			核准	核准			
主要设备								
重要材料								
其 他								
小 计								17107.99

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: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、《广东省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〉办法》、韶发改公资[2018]4 号文规定, 对该项目招标事项说明如下:

核准该项目的勘察和设计核准为不采用公开招标方式, 建筑工程、安装工程和监理须委托符合资质要求的招标代理机构进行招标, 招标范围为全部招标、招标组织形式为委托招标、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。要求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。



注: 审批部门在空格注明“核准”或者“不予核准”。